

证券代码：831944

证券简称：宝恒制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宝恒制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宝恒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99,7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负责人杨鹏媛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静海宝恒龙脉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宝恒制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需要，扩大公司市场规模，公司拟在天津市静海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静海宝恒龙脉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宝恒制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宝恒制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